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立螢橋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10087臺北市中正區汀州路三段四號

承辦人：楊麗美

電話：23688667-630

傳真：23686574

電子信箱：limay0919@tp.edu.tw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2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螢中輔字第109300760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一份 (5300570_1093007606_1_ATTACHMENT1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校110年度區域性資賦優異教育方案「數學素養與實作資優研習營」實施計畫，請惠予公告並鼓勵貴校學生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09年11月9日北市教特字第1093100080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活動期程：110年1月20日(星期三)至1月22日(星期五)，共3天。
- 三、活動地點：臺北市立螢橋國中。
- 四、報名資格：臺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學生，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，請原校審核，擇優錄取。

(一)目前就讀數理資優資源班或數理資優方案之八年級學生。

(二)通過109學年度數理學術性向資優班初選評量之七年級學生。

(三)對數學領域有濃厚興趣，經師長推薦富優異表現或潛能

明湖國中 1091204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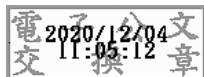
QGAA1096008036

學生(附佐證資料)。

- 五、報名方式：報名資料正本(核章之團體報名表、學生報名表、相關佐證資料WORD檔及核章掃描檔)以email回傳至螢橋國中特教組長收(ycjhyang@gs. tp. edu. tw)。
- 六、錄取通知：錄取名單於110年1月4日(一)17:00 前公告於本校網站首頁，並另行聯繫各校。
- 七、敬請各校承辦人協助公告於校網首頁、通知資優資源班及資優方案學生，並協助學生報名事宜。
- 八、本活動實施計畫及報名表詳見附件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(含完全中學)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(含完全中學)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